

# 内地农地经营制度创新的实践与思考

邵书慧

(湖北农学院 经贸系,湖北 武汉 434025)

**摘要:**制度创新是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动力源泉,探索农地经营制度的创新,对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重点讨论了荆州市农地经营制度创新的作法及启示,提出了加快农地经营制度创新的对策

**关键词:**农地经营制度;创新;对策

中图分类号:F301.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1-7348(2004)09-0029-02

荆州市地处江汉平原的腹地,人口 636 万人,国土面积 1.41 万  $\text{km}^2$ ,耕地面积 43.67 万  $\text{hm}^2$ ,养殖水面 8 万  $\text{hm}^2$ ,是国家重要的粮、棉、油、猪等农产品商品基地,也是典型的传统农业地区。与东南沿海地区相比,经济处于欠发达阶段。近几年来,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荆州市在农地经营制度的创新方面作了一些探索,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 1 农地经营制度创新的实践

近几年来,荆州市针对农村存在的耕地粗放经营、弃田抛荒严重、农村富余劳动力增多、劳动生产率低、农产品市场价格低迷、农民收入增长缓慢等现状,积极探索创新农村土地经营制度,涌现出了一批先进典型。据统计,目前荆州市拥有 6.6 $\text{hm}^2$  以上的经营大户 1 126 户,面积 0.98 万  $\text{hm}^2$ ,其中 33 $\text{hm}^2$  以上的 12 户,66 $\text{hm}^2$  以上的 4 户。目前荆州市在农地经营制度的创新上主要存在以下几种类型:

(1)大户承包型:这些大户既有扎根当地、头脑灵活的能人,也有从外地引进的经济实力雄厚的投资者。党的改革开放政策既为他们发家致富带来了机遇,同时他们的兴起和壮大又为农村经济发展营造了一个放开搞活的气氛。比如石首市东升镇月亮湖村袁茂华原是从事建筑的,经过引进协商,承包了 70 $\text{hm}^2$  弃田,承包期 12 年,主要进行林

农间作开发;该市大垸乡四岭子村刘金龙与村里签订了长达 12 年的 80 $\text{hm}^2$  栽植意杨承包合同。监利县桥市镇的张新芝承包了水田 100 余  $\text{hm}^2$ ,主要从事水稻生产,形成了规模效应。松滋市从浙江引进一投资者,承包了二个乡镇,一个场的水面 467 $\text{hm}^2$ ,进行珍珠养殖开发。

(2)农庄经营型 这是荆州市丘陵山区的一种主要经营方式。是大户承包商的演变和深化,与大户承包相比,农庄经营具有投资规模更大、科技含量更高、管理更加规范等特点。比如松滋市现有各具特色的种养殖私营农庄 150 个,面积 0.086 万  $\text{hm}^2$ ,从业人员 2 200 人。该市陈店镇个体户刘忠平大胆弃商从农,租赁荒山 66 $\text{hm}^2$ ,进行立体开发,山顶栽松,山腰栽果,山脚栽花,山涧养鱼,收到良好的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

(3)股份合作型:就是农民以劳动力、资金、土地、设备、技术等生产要素入股,参与企业经营管理,企业带动组织农民生产的一种新型模式。比如由松滋市沙道观镇毛家尖村农民薛昌本领办创立的荆州金葡萄种植公司,152 个农户用土地经营权和少量资金投入占 55.5%,公司占股份 39.5%,村集体占股份 5%,公司实行统一投入,统一技术管理,统一产品销售,带动全村发展优质葡萄 66 $\text{hm}^2$ ,公司按保底价格收购葡萄,农户亩平均纯收入达 3 000 元。

(4)公司经营型:主要是公司发挥其资

金、管理、技术、市场等方面的优势,网络农户,带动农民进行专业化生产和高科技农业生产。这种类型最具现代农业气息,在荆州市正呈方兴未艾发展之势。比如沙市区观音土岗镇文岗村成立马志湖特种水产品养殖公司,带动该村发展甲鱼、乌龟、鲟鱼等特种水产生产,目前露天养殖面积达到 66 余  $\text{hm}^2$ ,温棚养殖面积达到 5 万  $\text{m}^2$ ,文岗村成了远近闻名的甲鱼专业村。松滋市通过同心桥蔬菜营销公司兴办了 33 $\text{hm}^2$  的农业科技示范园,主要从事特种蔬菜、花卉等开发,带动了科技农业和现代农业的发展。

## 2 农地经营制度创新的现实分析

目前实施农地经营制度创新,开展专业化生产、规模化经营,在荆州市农村已经形成了一种大气候。但是上述四种类型的农地经营制度主要出现在丘陵山区的松滋市,低洼湖区的监利县、洪湖市,滩涂面积较大的石首市,真正出现在基本农田上的还不多。形成这一现象的主要原因:一是在丘陵山区、低洼湖区和荒滩地招租或承包费用较低;二是这些地方的农民认为投入高,产出低,种养不划算,抛弃种养面积较大,为规模生产提供了前提和基础。

创新农地经营制度,实行多种形式的生产经营方式,为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带来了许多积极效果,主要有:

(1)促进家庭承包经营的进一步延伸和

发展,推动了适度的规模经营。在当前市场经济条件下,单纯的一家一户经营很难将效率与公平这一对矛盾统一起来,存在着公平有余、效率不够的问题。推动农地经营体制创新,促使土地承包权与经营使用权、收益权、处置权等分离,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家庭承包经营责任制,为实现土地适度规模经营创造了条件。

(2)促进了农村劳动力的有效转移。一方面农地经营形式多样化,农业专业化生产、规模化经营得到加强,本身可以容纳一部分农村劳动力;另一方面农地经营体制创新,促进了农村小城镇建设和二、三产业的发展,扩大了农民就业渠道,成为转移农村富余劳动力的重要渠道。

(3)提高了农业整体素质。主要是农民的市场意识、科技意识、效率意识进一步增强,农民的素质得到了提高;农业生产的科技含量增加,科技对农业生产的贡献率提高;由于农地经营制度的创新,促进了加工、流通和各种服务业的发展,二、三产业在整个农村经济中的比重明显加大,实现了产业的梯度提升,优化了农村经济结构;由于体制创新、专业化生产、规模化经营程度的提高,农业生产的发展对社会化服务,特别是农业机械化的服务需求越来越旺,提高了农业机械化发展水平,从而在整体上提高了农业素质,推动了现代农业的发展。

(4)提高了农业经济效益,增加了农民收入。由于规模化经营,农业产业化推动,流通和信息服务业进一步健全发展,农产品流通进一步顺畅,缓解了农产品“卖难”问题,提高了农业经济效益;同时由于发展农村二、三产业,农民增收的渠道大为拓宽,农业的经济效益明显提高。

### 3 经营制度创新的对策

#### 3.1 明确农地的产权关系

一般而论,产权是一种财产权,是指出资者拥有的、建立在财产所有权基础上的,反映不同利益主体对某一财产的占有权、使用权、收益权和处置权等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在市场经济中,农地的产权可分化为:①农地所有权,即排除他人对农地的控制权;②农地的占有权,即对农地的实际支配权;③农地的使用权,即取得农地占有权者对农地的使用和经营权;④农地的收益权。即在

转让和经营农地的活动中所获得的相应收益;⑤农地的处置权。即农地的所有者可以把农地使用权转让,出卖、赠与和继承等权利。要提高财产的使用效率,就必须具备有效的财产营运方式,构建各种财产权利,以处理财产运行过程中所涉及到的各方面的利益关系,以获得更大的效益。

目前,在农业领域生产要素的产权存在着许多问题,如乡、镇、村办企业的产权问题,又如土地、水面、荒山、荒坡等的产权问题又非常模糊。因此,农地产权可明晰的则尽快明晰;使用权可明晰的,也可尽快明晰。产权不明晰的生产要素是不可能进入市场的,进入了则会滋生许多腐败。

#### 3.2 树立农户企业的概念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时期,应把农户视为企业,按照企业经营管理的规律和要求逐步完善农业经营制度。而目前,在大多数人的观念中,还没有农户企业这一概念。根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和农业现代化的要求,必须更新观念,树立农户企业意识,提高农户地位,加速农户企业制度建设,推进农业企业化经营。要根据企业成长的规律,将工业企业管理模式逐渐引入农业领域,并结合农业生产的特点和农业生产力发展水平,建立农户企业模式。纵观国内外农业经济发展史,我们发现,家庭农场仍然是发达国家现代化农业发展的主要模式。但现在的家庭农场与传统的家庭农户已有质的区别。传统的家庭农户不是企业,而现代家庭农场具有企业性质,成为以家庭为单位,以市场为导向,以赢利为目的进行农产品生产和交换的农村微观组织形式。很明显,这是一种适合农业生产特点的农业企业形式。

#### 3.3 完善家庭承包经营责任制

家庭经营是指农民家庭独立或相对独立从事经济活动的生产经营形式,它实际上是一种农业微观经济组织。目前,我国实行的家庭承包经营责任制,具有家庭经营的优势,同时具有自身特点,因此,具有巨大的潜力,广泛的适应性和旺盛的生命力。只要按照现代经营管理的要求,将现代科学技术和方法注入家庭承包经营,就能使其适应现代农业发展的要求。目前,完善家庭承包经营责任制,重点在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大力进行产业结构的调整和技术革新,实行集约经营、产业化和适度的规模经

营,使农户家庭经营与现代农业生产力发展要求相适应。

#### 3.4 培育健全农地使用权流转机制

要按照市场经济的要求,在确保土地所有权和农户承包权的前提下,实行土地的“所有权、承包权和使用权”相分离的原则,逐步地培育健全农地流转的市场机制、管理机制、利益机制和风险机制。具体地讲,就是要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营造出“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竞争环境,采取各种有效的激励措施和政策,充分调动土地经济关系中各方面的积极性,严格按照“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明确划分处理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户的权利和义务,合理分配农地流出与流入双方的经济利益,有条件的地方,筹建必要的风险基金,逐步形成土地流出者、流入者和管理者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风险机制。

培育健全农地使用权流转机制是加快农地经营体制创新的前提。目前农地使用权流转主要是对荒山、荒坡、荒水、荒滩“四荒”资源的拍卖或租赁,进行规模开发,但对基本农田进行拍卖或招租的还不多。这里要讲的是,在当前市场经济条件下,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土地流转机制,对土地这种最基本的生产要素,要进一步放开搞活,进行有价或有偿转让,对“四荒”资源是这样,对基本农田也应该是这样,通过市场调节,实现生产要素合理优化配置,推动规模经营,提高农业效益。

#### 3.5 加快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的

这是加快农地经营体制创新的关键。主要包括流通服务、信息服务、科技服务、劳动力流转服务和农业机械化服务等多方面的服务。政府要用很大的精力和气力,来研究加快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具体措施和方法,促进农地经营体制创新健康稳定发展。

#### 参考文献:

- [1] 黄小虎.论耕地总量动态平衡[J].中国农村经济,2000,(1).
- [2] 迟福林.走入21世纪的中国农村土地制度改革[M].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2000.

(责任编辑:董小玉)